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暨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现代投资，证券代码：000900）已于2017年10月27日开市起停牌并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公司于11月3日、11月9日、11月16日、11月23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6）、《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确定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告编号：2017-037）、《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8、2017-039），11月2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12月2日、12月9日、12月16日、12月2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4、2017-045、2017-046、2017-047）。

由于预计无法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后2个月内（即2017年12月27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草案）并复牌，根据深交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9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规定，公司于2017年12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

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并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的时间预计不超过 1 个月。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

本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为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高速公路资产。标的资产主要从事高速公路的投资、经营及管理业务。标的资产的控股股东为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轨控股”），实际控制人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情况

公司本次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湘轨控股所持有的高速公路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没有变化。

（三）本次拟购买资产沟通、协商进展

本次重组各方尚未就本次交易事项签署收购意向协议，各方正在就本次交易的核心条款进行进一步沟通，部分具体交易细节尚在商讨中，且仍存在变化的可能，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本次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

公司本次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南人和人律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已对标的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交易方案的相关内容和细节还在进一步论证、完善中。

（五）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事前审批

本次交易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相关部门审批，并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二、上市公司在停牌期间做的工作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及有关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公司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已开始对标的资产开展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并对此次重组的实施方案进行商讨和论证。同时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三、延期复牌的原因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工作量较大，交易对方、交易方式及标的资产范围等重大事项尚未最终确定，对重组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仍在进行中，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重组方案的具体内容仍需要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相关工作无法按原计划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前完成。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2 月 27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的时间预计不超过 1 个月。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积极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承诺事项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争取在 2018 年 1 月 27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

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内披露一次有关事项的重组进展公告。

如公司无法在进入重组停牌程序后 3 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召开股东大会、延期复牌未获股东大会通过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自 2018 年 1 月 27 日开市起复牌。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五、风险提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7 日